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不得翻印

早期中國的四大聯盟集團

俞偉超

中國歷史博物館



人類的活動區域有不同的自然環境和文化傳統。在中國境內，至遲從新石器時代起，已經存在着不同的考古學文化區，並有其不同的發展道路。不同的文化區隸屬於不同的部落集團。到了青銅時代，人類活動能力日漸增强，不只彼此之間的衝突擴大了，相互間的文化交融也加速了。於是，一些部落集團先後迅速崛起，建立起了早期國家，隨後又征服周圍的部落集團或早期國家，成為中國歷史上最早的幾個「統一王朝」，那就是夏、商、周。至於長江流域的楚，雖未成為「統一王朝」，也是稱霸南方，問鼎中原。夏、商、周、楚所以能取得這種地位，重要原因在於他們能長時間跟鄰近的一個強大的部落集團結成聯盟。

青銅文化中所見各大部落集團或早期國家的分佈

中國境內的新石器時代文化為數極多。它們向青銅時代過渡的時間有先有後。但在公元前第三千紀期間，相當多的地區已先後進入青銅時代。將早期青銅時代的文化遺存和古史記載或傳說結合起來，我們基本可以肯定以下諸集團的族屬：

一、伊洛地區的夏文化集團

今河南境內伊水、洛水流域的由河南龍山文化發展來的二里頭文化，是中國第一個「統一王朝」——夏王朝的遺存。同時期山西夏縣東下馮遺存，是晉南地區的夏文化的另一個類型，但其源頭和去向跟二里頭文化是有些差別的。

二、渤海灣地區的東夷集團

今山東半島上的岳石文化，大致是夏代的東夷集團的遺存。類似的遺存在遼東半島也有發現。遼西地區至燕山南北的夏家店下層文化，是東夷集團的另一大類型的遺存。無論是岳石文化或是夏家店下層文化，又都可以分為若干地區類型。東夷古稱「九夷」，表示種姓繁多，所以其文化遺存類型也頗不相同。

三、黃河中游太行山以東的商文化集團

已經確定的商文化遺存是二里岡下層文化、二里岡上層文化和商文化殷墟期。商文化的源頭還在尋找中。但在豫北、冀南的太行山以東地區，已找到一些踪迹，估計商文化就在這一帶形成和發展起來。

四、內蒙古西部至陝北、山西中部至雁北、冀北的北狄集團

這一大片地區的青銅文化類型衆多，但陶器中的一種三足蛋形瓮和青銅器中的獸首刀或鈴首刀，是共有的特徵。經濟以畜牧或遊牧為主，所以很難找到大片的居住址。北狄的文化跟遠在漠北的蘇聯境內的外貝加爾湖地區的卡拉索克等文化有一定的聯繫，這點在發現到的青銅刀上可見明顯踪迹。

五、涇渭流域的先周——周文化集團

從甘肅東部至關中地區的涇渭流域，是周文化的發源地。據近年來陝西武功縣尚家坡及長武縣等地的發現，大致在相當於二里頭文化時期，客省莊二期文化（亦稱為陝西龍山文化）已發展成一種新文化，後來又大受西、北地區的羌戎和北狄文化以及來自東方的商文化的影響。至商晚期，部落長古公亶父率衆自豳地¹遷岐²，自稱為周。這樣的一種歷史過程使自此以後正式形成的周文化和以前的先周文化包含着複雜的文化因素。

六、甘青地區的羌戎集團

自六盤山至隴山以西的甘肅、青海地區，最遲至新石器時代晚期的馬家窯文化以後，便是自身文化面貌特殊的文化區。據古史記載，這是部落繁多而以畜牧經濟為主的羌戎集團的活動區。在相當於仰韶至龍山文化的過渡期，甘肅東部和寧夏一帶出現了常山下層文化。以後，在隴山以西至青海東部，又出現了齊家文化。常山下層和齊家文化都受到來自東方的諸龍山文化的影響。以後，在甘青地區並存着寺窪——安國、辛店甲——乙組、卡約——唐汪三支青銅文化。這些文化都可說屬於羌戎集團。商周之際，隴山以西的甘肅東部還存在一種類似於周文化的遺存，可能是秦文化的重要源頭。

七、長江中游的苗蠻集團

長江中游的新石器文化，經歷了城背溪、大溪、屈家嶺、後屈家嶺（亦稱作長江中游龍山文化、青龍泉三期文化、石家河文化等）諸階段，到了相當於二里頭文化或二里岡下層文化時期以後，一支二里頭文化和以後的二里岡下層及上層文化經南陽盆地通過隨棗走廊沿着古代的雲夢澤以東的地段，直抵長江之濱。在古雲夢澤以西，則滲入了大量來自南方的以幾何形印紋陶為特徵的青銅文化和商文化的因素，還有一些三峽青銅文化因素。後來，大概又受

1 也作邠。土地包括今陝西旬邑、長武縣一帶。

2 今陝西扶風、岐山兩縣交界處。

到許多周文化的影響而形成了楚文化。在長江以南的洞庭、鄱陽兩湖之間及其附近的商時期遺存以幾何印形紋陶為主，銅器則以大鏡、大鼓、大尊以及獸形的尊和卣為多。據《戰國策·魏策一》，這一帶是古代三苗集團的活動區³。楚人在古代又稱為「荆蠻」⁴。苗、蠻古代音近義通，所以無論是三苗還是楚人初期的遺存，都可統稱為苗蠻集團的遺存。

八、東南至南海之濱的百越集團

從長江下游至東南沿海，自新石器時代以來有河姆渡、馬家浜、松澤、良渚、曇石山、石峽等不同階段、不同地區的文化。在夏、商時期，這一帶已進入青銅時代。百越以使用幾何形印紋陶為特色，並曾陸續受到商或周文化的影響。百越文化和東南亞的越南等地有着密切的文化關係。

九、長江三陝至成都平原的巴蜀集團

最遲從商前期起，長江三陝至川東一帶突然發展出一種以漁撈業為主的青銅文化。陶器都用手製，器形以尖底或小平底的釜、孟、罐、壺、小杯、燈形器及鬹、盃為特色。這是早期巴人的遺存。在成都平原一帶，約從相當於二里頭文化時期起，則存在着一種文化面貌與上述巴人文化接近而更為發達的早期蜀文化。陶器中大量流行盃及尖底或小平底的釜、孟、小杯和燈形器等，同早期巴人遺存相似，但另有一些具本身特點的器物。廣漢三星堆所出相當於商代殷墟期的數量衆多的璧、琮、圭等玉瑞器和尊、罍等銅禮器，又顯示早期蜀文化曾受到商文化的影響。這些文化遺存加上高達2米多的大銅人和大銅樹、銅面具、銅人頭等物，說明早期的蜀文化不僅遠遠高於同時期的巴文化，甚至不亞於同時期的黃河流域文化。

上述九大文化區以外，自然還有別的文化區；每個區域之中，也不見得只存在一種部落集團。但在公元前三千紀末葉至前一千紀初葉，他們正是當時中國的一些最主要的部落集團。在這段歷史時期兩個具有歷史和地理聯繫的集團往往結成聯盟。每當他們結成聯盟，一個強大的王朝或是稱霸一方的盟主便會很快興起。

夏、夷聯盟

據古史傳說，夏代由大禹開國；禹死，本應由東夷族的伯益相繼，但被禹子夏后啟爭得帝

3 《戰國策·魏策一》：「昔者，三苗之居，左彭蠡之波，右洞庭之水，文山在其南，而衡山在其北。」（《戰國策》，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年5月，頁782。）

4 《國語·晉語八》：「昔成王盟諸侯于岐陽，楚為荆蠻，置茅蕘，設望表，與鮮卑守燎，故不與盟。」（《國語》，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年3月，頁466。）

位。此事戰國時有二說：一為啟、益相讓⁵；一為啟、益相爭⁶。在文明時代初期，結為聯盟的各部落常常輪流為長。啟、益爭位事反映出夏、夷兩大集團本是結為聯盟而輪流執長的，至大禹死後這個傳統制度發生了劇變。

古史傳說啟子太康失國，東夷族的后羿代夏政。其後，羿相寒浞殺羿，夏的遺臣靡又聯合有鬲氏滅浞，復立太康子輩少康為夏王⁷。自夏后啟破壞了夏、夷的聯盟後，這兩大集團顯然長期激烈鬥爭。

夏代立國以後的文化屬二里頭文化，其前身是嵩洛地區那種類似王灣三期的河南龍山文化。夏時期東夷集團的文化屬岳石文化，山東半島的龍山及更早的大汶口等文化則屬東夷先祖的文化。在河南省的偃師滑城、平頂山市、鄖縣段砦、商水縣章華台發現的大汶口晚期墓葬，深入到了仰韶——河南龍山文化分佈區的腹地，可能正反映出當時兩大集團的不尋常關係。河南龍山文化遺存所見的鬹、觚、單耳杯，豆等陶器，源頭又在大汶口文化之中。二里頭文化中所繼續使用的這些器皿以及新出現的三足盤、圈足壺，也是源自大汶口——龍山文

5 《孟子·萬章上》：「禹薦益於天，七年，禹崩，三年之喪畢，益避禹之子於箕山之陰。朝覲訟獄者不之益而之啟，曰：『吾君之子也。』謳歌者不謳歌益而謳歌啟，曰：『吾君之子也。』」（阮刻本《孟子注疏》，卷九下，頁三下。）

6 《楚辭·天問》：「啟代益作後，卒然離璧，何啟惟憂，而能拘是達？」（《惜陰軒叢書》本《楚辭補註》，卷三，頁十一上至十一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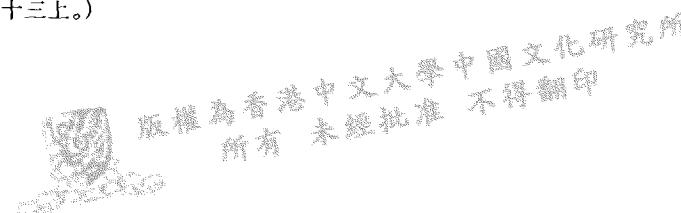
《晉書·東晉傳》引《竹書紀年》：「益干啟位，啟殺之。」（《晉書》，北京：中華書局，1974年11月，頁1432。）

7 《左傳·襄公四年》：「魏絳曰：『……《夏訓》有之曰：「有窮后羿——」』公曰：「後羿何如？」對曰：「昔有夏之方衰也，后羿自組遷于窮石，國夏民以代夏政。恃其射也，不脩民事，而淫于原鄙，棄武羅、伯（困）[因]、熊髡、老圉，而用寒浞。寒浞，伯明氏之讒子弟也，伯明后寒棄之，夷羿收之，信而使之，以為己相。浞行媚于內，而施賂于外，愚弄其民，而虞羿于田。樹之詐懸，以取其國家，外內咸服。羿猶不悛，將歸自田，家衆殺而亨之，以食其子，其子不忍食諸，死于窮門。靡奔有鬲氏。浞因羿室，生澆及縗；恃其讒慝詐僞，而不德于民，使澆用師，滅斟灌及斟尋氏。處澆于過，處縗于戈。靡自有鬲氏，收二國之燼，以滅浞而在少康。……』」（阮刻本《左傳注疏》，卷二十九，頁二十二上至二十四上。）

又《哀公元年》：「昔有過澆殺斟灌以伐斟鄩，滅夏后相，后縗方娠，逃出自竇，歸于有仍，生少康焉。為仍牧正，惎澆能戒之。澆使椒求之，逃奔有虞，為之庖正，以除其害。虞思於是妻之以二姚，而邑諸縗，有田一成，有衆一旅。能布其德，而兆其謀，以收夏衆，撫其官職；使女艾諭澆，使季杼誘縗。遂滅過、戈，復禹之績，祀夏配天，不失舊物。」（同上，卷五十七，頁二下至四下。）

《楚辭·離騷》：「啟九辯與九歌兮，夏康娛以自縱。不顧難以圖後兮，五子用失乎家巷。羿淫游以佚畋兮，又好射夫封狐。固亂流其鮮終兮，浞又貪夫厥家。澆身被服強圉兮，繼欲而不忍。日康娛而自忘兮，厥首用夫顛隕。」（同注6，卷一，頁十七上至十八上。）

又《天問》：「啟棘賓商，九辯九歌。何勤子屠母，而死分竟地？帝降夷羿，革孽夏民。胡虧夫河伯，而妻彼雒嬪？馮珧利決，封豨是駁；何獻蒸肉之膏，而后帝不若？浞妻純狐，眩妻爰謀；何羿之駁革，而交吞揆之？」（同上，卷三，頁十二上至十三上。）



化的⁸。這可以理解為一般性質的文化影響，但放在夏、夷聯盟的具體環境中來考慮，不正是因聯盟而加強了二者文化交流的一種表現嗎？

公元前三千紀後半葉，從黃河流域到長江流域，以伊洛地區的河南龍山文化發展得比較快；而山東地區的龍山文化更可說是當時發展程度最高的一支文化。今日仍然可見的薄如蛋殼的磨光黑陶和精工雕琢的玉器，都已達到當時工藝的最高峯；那種優秀的制玉工藝無疑對後來的夏、商文化有很大的影響。這樣兩支文化結合在一起，既可在許多方面互相促進，加快本身文化的前進速度，又自然形成一股強大的力量，迫使四方臣服，建成一個「九州攸同」⁹的夏王朝。

商、狄聯盟

史稱商人子姓，是有娀氏之女簡狄吞鳥卵而生的¹⁰。有娀氏之女既稱簡狄，當為狄人，可見商、狄曾有姻姪關係。在已經發現的商文化和北狄遺存中，確有許多文化聯繫緊密甚至互為滲透的現象。

夏、商時期的北狄遺存，主要分佈在長城內外及太行山以西，直至陝北。但太行山並非阻塞古文化交流的中隔。內蒙古包頭市阿善一期遺存中的紅頂碗、小口尖底瓶和夾砂罐，頗似仰韶文化后崗類型中的同類器，而和半坡類型不同¹¹。太行山兩邊的古文化，早在六千多年以前就存在着一定的聯繫。至商代的二里崗上層時期，仍然保持着這種聯繫，無論是山西太谷白燕還是內蒙古伊克昭盟伊金霍洛旗朱開溝的北狄遺存，都有很多商式的方唇袋足陶鬲。到了殷墟階段，狄人普遍使用一種獸首或鈴首刀，而在安陽殷墟的商文化遺存中，也發現了這種青銅刀。這樣一連串的現象，顯示出商、狄兩大集團的關係的確是很密切的。天津武清縣出土的東漢桓帝延熹八年(165)《鮮于璜碑》說鮮于璜這個狄人本為殷箕子的後裔¹²。這進一步說明了商人和狄人的親緣關係。

8 參杜在忠《試論二里頭文化淵源——兼論泰山周圍大汶口—龍山文化系統的族屬問題》，《史前研究》，1985年第3期，頁27–33；李伯謙《二里頭類型的文化性質與族屬問題》，《文物》，1986年第6期，頁41–47。

9 見《史記·夏本紀》，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9月，頁75。

10 《詩·商頌·玄鳥》：「天命玄鳥，降而生商。」鄭玄《箋》：「天使鶠下而生商者，謂鶠遺卵，娀氏之女簡狄吞之而生契。為堯司徒，有功封商。」（阮刻本《毛詩注疏》，卷二十之三，頁十四下。）

《楚辭·天問》：「簡狄在臺馨何宜？去鳥致貽女何喜？」（同注6，卷三，頁十七下。）

11 參田廣金《內蒙古中南部新石器時代文化特徵和年代》，《內蒙古文物考古》，第4期，1986年7月，頁48–57。

12 參天津市文物管理處、武清縣文化館《武清縣發現東漢鮮于璜墓碑》，《文物》，1974年第8期，頁68–72。

商人以農業為生，狄人則以畜牧為主。簡狄之時，商人和狄人的某一支雖有姻姪關係，但商、狄兩大集團的前進軌道卻是距離很遠的。路向雖然不同，但既然有親緣關係，商人集團似乎在很長時間內是以廣闊的狄人活動區為其可靠後方的。所以商湯曾放心地向南征服葛伯、韋、顧而滅夏。商、狄聯盟，應當是商王朝能够成功建立的重要原因。當然，以後商人又曾屢次征伐狄人的某些部落（如晉方）。總的來說，商、狄聯盟猶如夏、夷聯盟那樣，開始時是建立一代王朝的基礎，後來又發生過爭鬥。

周、羌聯盟

周人姬姓，但古史傳說謂有邰氏女姜原是周人始祖棄的母親¹³。西周金文還表明當時的周天子是隔代以姜姓之女為后的。姜姓當即羌戎集團的一支。周人和這一支姜姓部落既世為姻姪，當有牢固的聯盟關係。周武王征伐商紂就是以姜尚為師，以姬、姜的聯盟為核心，再聯合許多其他部落集團才能實現這一目的。

周、羌聯盟在考古學文化上的反映，比起上述的兩個聯盟還要明顯得多。首先，從文化形成的過程來看，周文化就不斷地滲進了羌戎集團的因素。例如周文化中的典型器物周式鬲，最初本是從客省莊二期文化中的那種侈沿瘦長型的鬲演變而來（如武功尚家坡所出）。但長武、旬邑等地先周墓葬中，又大量出現源自甘青地區的高領袋足鬲，即戎式鬲。此時，以鬲裆或聯裆為特色的周式鬲和分裆的戎式鬲在先周文化遺存中是共存的。到了西周時期，周文化遺存中的鬲，才以周式鬲為主。又如周人的墓葬本是以豎穴土坑墓為傳統的；而甘青地區的羌戎墓葬，則至遲從馬廠文化時期起，就多洞室墓。近年在豐鎬遺址中發現的西周墓葬，除了大部分是採用周式作豎穴土坑外，少部分也是戎式的洞室墓。西周以後，甘青地區羌戎集團遺存中的鬲又顯然受到周式鬲的影響，例如安國式和辛店乙組式的鬲都出現聯裆式。這樣一些互為影響、交叉存在的現象，當然可以視為是因周、羌聯盟而產生的。

不過，這種兩大集團的聯盟不可能永久保持下去。周、羌兩大集團的關係後來也像夏、夷和商、狄那樣發生了激烈鬥爭，導致西周末年犬戎侵佔宗周，迫使平王東遷，西周王朝就是這樣覆沒了。

楚、越聯盟

楚、越古皆屬苗蠻集團¹⁴。楚人芈姓，一說越人也是芈姓¹⁵。在屈家嶺文化階段時長江中游一帶，北抵伏牛山麓，西至長江三峽，東達桐柏山一帶，南到洞庭、鄱陽兩湖間，可以說是一

13 《詩·大雅·生民》：「厥初生民，時維姜嫄。」（《毛詩注疏》，卷十七之一，頁一下。）

《史記·周本紀》：「周后稷，名弃。其母有邰氏女，曰姜原。」（同注9，頁111。）

14 從徐炳昶說，見徐著《中國古史的傳說時代》（增訂本），北京：文物出版社，1985年10月，頁57–66。



個考古學文化區，也就是苗蠻集團的楚、三苗、驩兜等族的活動區。在這個區域內的遺存，當然又可分為若干類型，但其共同性也是很突出的。

到了商時期，洞庭、鄱陽兩湖間的文化遺存以幾何形印紋陶為特色，其族屬明顯可以歸入越人集團。在鄂西、湘西北等地，在大概是楚人先祖的文化遺存中，幾何形印紋陶也較發達，可見楚越的關係一定非常密切。

這時期的楚、越是否結盟，史書闕言。但從這兩大集團族源之近、文化聯繫之密來看，楚、越大概也曾結為聯盟。

必須說明的是古史傳說中的三苗的變遷。傳說中的三苗，以堯、舜時最為強大；受到堯、舜之際的打擊後，才開始衰落下去；最後經大禹時的打擊，就更為衰微了。不過《國語·周語下》曾說：「黎苗之王，下及夏、商之季。」¹⁶ 大概至商末以前，三苗尚存於世，以後則不見踪迹。三苗究竟到哪裏去了呢？

按照《戰國策·魏策一》的記述，洞庭、鄱陽兩湖之間是三苗的主要活動區¹⁷，那一帶自屈家嶺階段以後至商時期的文化遺存，應當就是三苗所留下的。如以商時期的遺存為準，這個區域的青銅器，在相當於商文化的殷墟期時，包括着乳虎卣、猪尊、大鼓、大鏡、大尊等極為精美的器形，發展水平顯然高於同時期的楚人先祖。看來，洞庭、鄱陽兩湖間的這種以幾何形印紋陶和大量動物形青銅禮器為特徵的遺存，就是商後期的三苗文化；而這種文化，是屬於越文化系統的。自楚人強盛起來後，越人亦開始揚名，三苗之名卻告消失。古之三苗，大概就是商周以後的越人的先祖中的一支。所以，這裏推測的楚、越聯盟，在商時期實際上主要就是楚和三苗的聯盟。

楚人並未像夏、商、周那樣建成一個臣伏四方的王朝，但在大概一千年左右的時間內，卻是長江中游、並曾逐步擴大到長江下游乃至更為南方的一個實質上的盟主。楚能够雄據一方，在商時期尤其是商後期曾經和三苗結為聯盟，恐怕也是一個重要原因。¹⁸

15 《史記·楚世家》：「陸終生子六人，……六曰季連，半姓，楚其後也。」（同注9，頁1690。）
《國語·吳語》韋昭《注》引《世本》：「越，半姓也。」（同注4，頁591。）

16 同注4，頁111。

17 同注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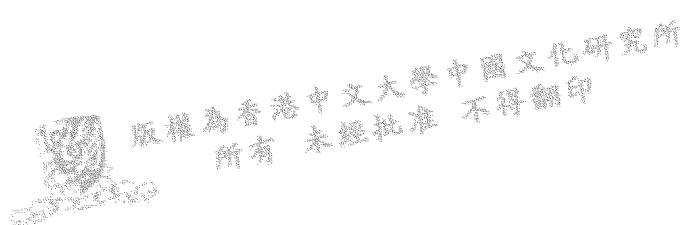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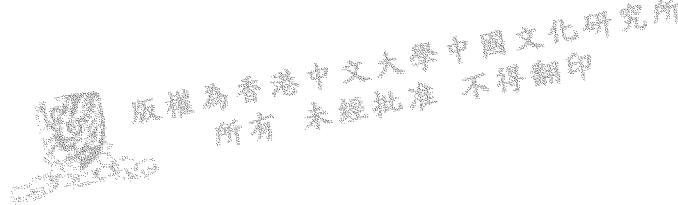
中國文化研究所

總之，在文明時代之初，黃河及長江的中、下游本是有許許多強大的部落或部落集團林立的。凡是想要征服四方而建立起王朝的部落，都要與另一部落或部落集團結為聯盟才能取得成功。這種聯盟，既促進了本身文化的發展，又擴大了雙方的政治、軍事力量。可是，文明時代來臨以後所提供的物質條件，又使得這種不同族屬間的聯盟難以長期維持下去。任何一個借助於聯盟而建立起來的王朝，一定會破壞過去已經建立了的聯盟。

兩大族屬集團的聯盟是早期中國建立「統一王朝」的重要因素。這點是我考察中國青銅文化區域劃分情況之後所得到的一個簡單的結論。

1987年7月24日

於中國歷史博物館



中國文化研究所
The Four Federated Groups in Early China
(A Summary)

Yu Wei Chao

There existed nine most important tribal groups in the bronze age of China: (1) the Hsia group in the region of the rivers, Yi and Luo, and the southwest part of Shan Hsi; (2) the East Yi group in the Po Hai coastal region; (3) the Shang group to the east of the T'ai Hang Mountains; (4) the North Ti group in the west part of inner Mongolia, the north part of Shaan Hsi, and the central and north parts of Shan Hsi; (5) the Pre-Chou - Chou group along the valleys of the Ching and Wei rivers; (6) the Jung and Ch'iang groups in Kan Su, Ch'ing Hai and Ning Hsia; (7) the Miao and Man group in the middle region of the Yangtze River; (8) the Hundred Yüeh group distributed around the Tung T'ing and Po Yang Lakes extending to the south-eastern and southern coastal regions; (9) the Pa and Shu group between the Yangtze Gorges and the Ch'êng Tu Plain. Every tribal group manifests itself in the various archaeological remains. Among others, the neighbouring Hsia and Yi, Shang and Ti, Chou and Ch'iang, Ch'u (one branch of the Miao-man group) and Yue had once formed a powerful confederation, from which came several earliest prosperous dynasties of China, i.e. Hsia, Shang, Chou and Ch'u in south China, but as soon as a dynasty had once been established, however, the federation to which it formerly belonged immediately broke up and in its place arose long-lasting struggles.

